

附件2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部门名称：南雄市水务局

填 报 人：叶俭玲

联系电话：6929191

填报日期：2026年3月13日

一、部门概况

（一）部门基本情况

1、部门组织机构及人员

（1）南雄市水务局内设十一个职能股室：办公室、规划财审股、水资源与政策法规股、建设与水保股、运行与监督股、河湖管理股、农村水利水电股、水库移民办公室、调度与防御股、人事股、执法股。

（2）人员情况：我局编制数 192 人，其中：行政编制 23 人、事业编制 169 人。实有人数 179 人，其中：行政人员 25 人，事业人员 154 人，离退休人员 202 人，遗属人员 26 人。

2. 部门职能概述

（1）编制全市水利建设与发展规划、主要江河流域综合规划、防洪规划，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规章制度并组织监督实施，组织起草地方涉水规范性文件，提出中央、省、市、县水利建设投资建议和财政资金安排意见，负责水利项目投资计划管理。

（2）编制全市水资源供求规划，制定水量分配方案和调度计划并监督实施。组织水资源调查评价，组织实施取水许可、水资源有偿使用，开展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。指导全市水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。

（3）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并监督实施，做好全市江河水域的水功能区划分，核定水域纳污能力，提出限制排污总量意见。加强水资源的节约、保护和合理配置，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、城市规划区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和饮水水源保护工作，保障城乡供水安全，促进水资源可持续利用。

（4）负责水法律法规宣传和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，协调、仲裁县域内水事纠纷，指导全市河道管理、主要江河流域的综合治理并监督检查。

（5）指导全市水利工程建设、水利设施管理，负责全市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管和水利行业的安全生产工作。

（6）指导全市农村水利及农村水利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，负责全市节约用水工作。组织协调全市农田水利基本建设、农村饮水安全、节水灌溉、节水型社会建设、农村水电电气化及小水电代燃料等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，对全市农村小水电实施监督管理。

（7）组织、协调、监督、指导全市防汛抗旱工作，编制全市防汛抗旱应急预案、水工程调度方案并监督实施。承担县防汛抗旱指挥部的具体工作，指导全市水利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管理和水旱灾害防治工作。

（8）负责全市水利行业技术标准、质量监控体系建设，监督水利行业标准和规范规程的实施，开展水利科技推广和对外合作交流。

（9）承办市委、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

（二）部门内部管理情况

完善了《水务局机关事务管理制度（试行）合订本》包括日常管理、财务管理、专项资金管理、资产管理、档案管理等规章制度。同时还修订了南雄市水务局政府采购内控制度、固定资产管理制度、建设单位合同制度。

（三）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及完成情况

2025 年我局各项工作都圆满完成并得到了上级部门的肯定。

南雄市水库灌区工程管理服务被省委、省政府授予“先进集体”称号；成功推荐华电公司“中水综合利用实践”节水项目入选 2025 广东十大节水典型案例（再生利用类）；成功推动韶关市首笔污水处理项目“节水贷”1000 万元授信落地，为节水产业引入“金融活水”提供可复制区域样本；水利部下发了大中型灌区名录的通知文件，南雄盆地灌区入选全国大型灌区名录；启动了南雄市“十五五”水安全保障规划编制工作。

推进重点项目建设，北江水系（浈水）南雄段河流治理工程、凌江帽子峰镇镇区段治理工程、南雄市瀑布水库除险加固工程、宝江灌区、凌江灌区改造工程等多个重大水利投资项目已全面完工；三枫闸坝改造工程完成投资约 3033 万元，工程形象进度 84.85%，初步具备正常行洪泄洪能力；2025 年投资约 1200 万元实施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 6 个，涉及 5 个镇 6 个村，受益移民人口 1354 人。

二、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

2025 年财政决算为 19524.84 万元，基本支出 3959.90 万元，项目支出 15564.95 万元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6833.58 万元，（人员经费 3691.66 万元，公用经费 268.24 万元，项目支出 2873.68 万元）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2691.26 万元。完成预算拨款支出 100%，其他收入拨款（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）支出 12691.26 万元，完成预算拨款支出的 100%。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：

（1）基本支出预算 3959.90 万元，完成预算拨款支出的 100%。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3281.88 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 268.27 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9.78 万元。主要用于人员

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。

(2) 项目支出 15564.95 万元，完成预算拨款支出的 100%。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项目支出:2873.69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18.46%，主要用于水利工程项目建设、水资源保护、水土保持、防汛抗旱等专项工作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:12691.26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81.54%，主要用于移民项目支出及专项债券项目支出。

具体项目支出情况如下：

本年度项目资金主要用于防汛抗旱经费、河湖管理费、水库安全管理补助、水利执法体系建设费、电灌站建设、城乡供水工程及中型灌区续建改造工程。如三枫闸坝改造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对闸坝主体设施、配套渠系进行加固改造，建成后将有效提升区域防洪减灾能力，改善灌溉条件，保障下游群众生产生活用水安全。

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

(一) 绩效评价的目的、原则

通过绩效评价，能更具体了解我局整体部门支出资金投入、分配和使用情况，资金管理制度、措施制定和实施情况，资金使用效果和资金项目目标实现情况。有利于总结经验，发现问题，及时改进。进一步加强我局整体部门支出资金管理，提升全市水利工程管理水平和运行效率，提高人民群众的幸福指数，打造天蓝、地绿、水净、宜居的绿色南雄。实现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，提高政府管理效能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切实保证财政资金安全。

评价原则：我们遵循“科学性、规范性、客观性和公正性”

的原则，以《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等文件精神，以及中央、省有关预算绩效管理的政策规定、财务会计制度等为指导，由点到面、稳步推进，对我局整体部门支出资金的管理及产生生态、经济和社会效益进行自我评价。

（二）部门履职及履职效益情况。

（1）抓好防灾减灾工程建设，北江水系（浈水）南雄段河流治理工程、凌江帽子峰镇镇区段治理工程已全面完工；瀑布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全面完工，三枫闸坝改造工程完成投资约3033万元，工程形象进度84.85%。

（2）连续四年成功申报省级移民示范项目，投资1200万元的2025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已基本完成，涉及5个镇6个村，受益移民人口1354人。

（3）发挥河长制牵头抓总作用，召开全市河长制联席会议，督促河长履职，三级河长累计巡河15329人次，整改问题一批；二是开展“五清”专项行动，完成4个入河排污口整治任务。组织开展两次集中清漂行动，常态化开展河道保洁，完成93宗省级平台四乱图斑、64宗水利部图斑的复核；三是落实绿美南雄生态建设部署，常态化推进河道清淤疏浚，各镇街投入人员1500余人次，清淤总量共计10万余立方米。四是积极谋划建设苏区南雄幸福河湖，推进凌江国家级“幸福河湖”创建工作。

（4）压实防汛责任，加强防汛值班值守、调度、研判，安排6个工作组对全市水利设施、山洪灾害易发区等防洪重点区域进行隐患排查，投入600多万元推进隐患水库整治工程建设，

已完成 3 宗水库整治，确保全年安全稳定。

（5）重视水土保持工作联动，制定完善水土保持部门工作协调机制，开展重点扰动土地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检查 10 余次，完成了遥感监管疑似图斑核查整改，持续加大水土流失问题的整改工作，确保水质达标。

（6）保持打击违法犯罪高压态势，开展河道巡查 130 次，派出执法人员 573 人次，查处水事违法案件，维护河道秩序。

（7）加强项目审批和质量监督，开展招标备案，水利水电工程项目技术审查，监督开标，办理水利水电工程报监项目，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巡查，监督检查农民工工资落实情况，协助上级部门开展工程质量验收工作。

（8）严格水资源监管，完成准予取水许可 102 宗，取水户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 65 宗，依法征收水资源费，县域节水型社会建设成果持续巩固。

（三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

产出指标完成情况：在水利工程建设方面，按时完成建设任务，工程质量经检测全部合格，工程进度完成率达到 100%；效益指标完成情况：水利工程建成后，改善了灌溉面积，增加了粮食产量，促进了农业增产增收；水资源保护工作使得区域内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稳定达标，保障了城乡居民饮水安全；水土保持项目有效减少了水土流失，改善了生态环境，生态效益显著。

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：通过开展问卷调查和意见反馈收集，服务对象对水务局工作的满意度达到 100%。

1.经济性分析。2025 年我局整体部门支出资金 19524.84 万元，本着“少花钱、多办事、办好事”的原则，严格控制办公经费的支出。

2、效率性分析。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目标，我局及时进行任务分工，进一步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，使财政收支预算执行得到了良好的制度保障和实施效果。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%。

3.效益性分析。我局围绕建设“绿色南雄”、河长制管护工作、水旱灾害防治、农村饮水水质提升改造、打击非法采砂等工作目标，不断根据外部环境进行结构调整和创新的能力，实现“绿色南雄”及生态城市建设的各项具体目标，及时组织了水利工程的施工。保障了全县水利工程运行，对维护北江水系的源头生态安全起到积极作用。

（四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我局部门整体支出资金使用和管理中，实际支出与计划规定的用途一致。资金使用都能做到公开、公平，按程序上报和审批。财务制度健全，财务信息真实完整，无截留、挤占、挪用等违规行为。根据《县级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的评价内容和指标，对我局部门整体支出资金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。

等级标准：

评分	评价等级	备注
90≤评分	优秀	√
80≤评分<90	良好	
70≤评分<80	合格	

*0≤评分<70	较差	
----------	----	--

财务管理规范,财务规章制度建立健全,制度执行严格合规,严格按照《事业单位会计制度》和相关规定进行会计核算,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管理各类水利专项资金,做到了专项专用,资金支付依据充分材料完整,开支范围、开支标准合法合规,无虚报冒领、挤占挪用项目补助资金、改变资金用途,扩大支出范围等违法违规问题。努力提高部门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,较好地完成了年初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。我局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良好,从预算到执行和收入、支出、资产管理及信息公开,都严格按相关制度要求进行,全年收支平衡,有效保证了机构运转,圆满完成了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,取得了较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,得到了政府部门和社会公众的认可。

四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工作措施

(一) 单村供水工程管理有待加强。按照《南雄市农村小型集中供水工程运行管理实施细则(试行)》、《南雄市农村供水工程网格化管理工作实施方案》和三方共管协议,村委会应建立长久有效的运行管护、水费收缴机制,落实专职管水员,协同第三方运维公司共同开展辖区供水工程运行管护工作。但目前,仍有很多村委会未建立落实运行管护、水费收缴机制,也未落实专职管水员(大部分由村干部兼任),未收取水费,完全依赖第三方运维公司。存在供水工程水费收缴难、厂区环境卫生脏乱差、水源淤积未及时清理等问题。

(二) 项目建设资金不足。我市重大水利设施兴建于上世纪六

七十年代，经过多年运行，设施配套老化失修问题严重、工程带病运行。近年来，虽争取了大量资金投入建设，但受水利投资资金配比、地方财政实际等因素，一些较成熟、群众有需求的项目难以启动实施。如目前我市仍有 31 宗小型水库存在渗漏、坝脚塌陷等安全隐患，251 宗万方以上病险山塘急需资金开展整治。

（三）河道水库清淤政策不明。由于洪水和水土流失等原因，我市各条河流均不同程度出现河道淤积、功能衰减等问题，影响行洪安全、农田灌溉生产。近年来，各镇（街道）及人大代表多次向我局提出开展河道清淤疏浚的意见建议。经摸排，目前我市具备清淤疏浚工作条件，但暂无相关政策可执行。针对以上问题，我局整改措施如下：

（1）积极与上级及财政部门沟通协调，说明项目的重要性和紧迫性，争取更多的财政资金投入。积极尝试吸引社会资本：通过 PPP 等模式，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水利项目建设，实现风险共担、利益共享。同时，健全单村供水工程管护机制，督促村委会落实管护主体责任，建立水费收缴机制，逐步实现供水工程的良性运行。

（2）加大河湖监管力度，建立健全法规体系，落实河长制湖长制上，加强部门协作，明确各部门职责，联合开展执法行动。同时，积极向上级争取河道清淤相关政策支持，探索建立河道清淤的长效机制，解决清淤工作的政策瓶颈。

（3）水利设施维护管理不足，关键要从制度完善、人员培训、资金保障等方面发力，以下是具体措施：健全维护管理制度，加强

维护人员培训，保障维护资金投入，地方政府在财政预算中设立专项水利维护资金，并积极争取上级财政支持，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水利设施维护，强化设施检查监测，完善维护管理监督机制。

根据绩效评价工作要求，我们成立了绩效管理领导小组，对自评实施工作方案进行了认真的研究和布置，使自评工作得以顺利开展，取得了较好的效果。同时要加强预算执行管理。定期汇总存量资金使用情况，项目资金使用进度，通报预算执行进度，并对做好预算管理工作提出具体要求。加强督促跟踪问效。不定期对项目、资金管理情况进行跟踪检查，督促单位按时、按质、按量完成既定工作。